

证券代码：300116

股票简称：坚瑞消防

公告编号：2016-093

陕西坚瑞消防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总经理并变更法定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陕西坚瑞消防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9月10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李瑶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董事会同意聘任李瑶先生担任公司总经理，任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时止。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聘任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同时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关于变更公司法定代表人的议案》，拟对《公司章程》中第八条进行修订，拟将第八条原为“董事长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修订为“董事长或总经理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公司拟将法定代表人变更为李瑶先生，本次变更法定代表人需要以公司股东大会同意修订《公司章程》第八条为前提，本次变更法定代表人的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审议通过后公司将依据规定尽快办理工商登记变更事宜并换发新的营业执照。

特此公告。

陕西坚瑞消防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九月十日

附：李瑶先生简历

李瑶先生，1973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学专科学历。李瑶先生曾于1996年至1999年，任深圳市比亚迪锂电池有限公司品质部高级主管；1999年至2002年，任广州市鹏辉电池有限公司副总裁；2002年4月至2016年2月任沃特玛总经理；2002年4月至今，任沃特玛董事长。

李瑶先生持有公司股票 165,166,860 股，与公司股东李金林为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公司股票 177,565,47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4.6%，与其他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 年修订）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